

陳桂清——三事

● 袁祖遂（中大學術基金會董事）

詩書劇畫遊藝其中

故立法委員陳桂清於民國前十二年（一九〇一年）八月二十四日，在江蘇江陰東鄉護漕港出生，家中是江南望族，世代名聲都很好。他七歲進私塾，從方塊字「天地君親師」讀起，然後唸四書、五經，日夜不停地熟讀背誦。十三歲進小學，畢業後考入江蘇

省立第五中學。這所學校設在常州，校規很嚴，並採軍式管理，規定學生必須全部住校，每逢星期天，上午八時才准走出校門，十二時必須回校點名。每天下午四時正課以後，進行「課餘遊藝」，課目有國畫、書法、音樂、崑曲、平劇、國術、篆刻等，由學生自由選修。

也就是這樣的環境，加上他喜愛國畫、書法、音樂、崑曲、平劇，又有名師童伯章（書法、崑曲）、徐鏡庵（國畫）、周少梅（平劇）、劉天華（音樂）指導打下了相當堅實的基礎。他亦隨國文教師研習詩詞，此後幾十年來從未中斷。又以家住蘇州、上海

倪雲林、黃慎、鄭板橋、高其佩、查士標、李鮮、姚元之等畫家的真跡，又收藏古書明版駱賓王、韋蘇州及李商隱、楊德盛全集，早晚觀摩閱讀，樂不釋手，更增進了他愛好書畫詩詞的興趣。

身處紅塵勤儉自持

中學畢業後，陳桂清考入國立東南大學商學院會計科，兼攻法學，民國十七年一月畢業時，學校改名為國立中央大學，他成爲

十六學年度中大第一屆的畢業生。商學院設在上海，在這十里洋場，極盡繁華的地方，他卻穿著十分簡樸，整天埋頭唸書，一點也沒有染上虛浮奢靡的習氣。他一生不慕名利，忘懷得失的個性，早在那時候就已養成了

。當家住上海時，他親眼看到列強對我國的侵凌，又憤恨軍閥的割據專橫，深深感到要救國救民，非革命不可，於是在民國十三年加入了中國國民黨。歷任江陰縣黨務指導委員，江蘇省督辦中央大學前身南京高等師範學校（江蘇省督辦中央大學前身南京高等師範學校）門縣長，仍本著他執政的原則，銳意革新；對於振興教育、整飭司法、清理田賦、整編保甲、開河築路等措施，都以民衆福祉為優先，在任三年多，很受民衆的愛戴和擁護。

江謙籌辦中央大學前身南京高等師範學校（江蘇省督辦中央大學前身南京高等師範學校）來到海門，看到他良好的政績，曾寫了一幅對聯讚揚：「激濁揚清培養正氣，開河築路嘉惠民生」。

孤軍奮戰堅守城池

民國二十六年秋，調任高郵縣長，不久發生「七七事變」，展開全面抗日戰爭。高郵成爲江蘇北部戰區的最前線，又是運河三壩樞紐，地位十分重要。他當時兼任江蘇省第五行政區督察專員，及高郵縣保安旅旅長，轄兵三團，抗敵防水患，責任很大。他早抱守土禦敵決心，置生死於度外，繼兩年的孤軍奮戰，堅守城池，殲滅了不少敵人，日本軍隊久攻不下，對他很感棘手。

民國二十八年日軍增加兵力，出動陸軍數千人，飛機十二架，戰艦數艘，猛攻高郵，他雖然盡力抵抗，終因爲衆寡懸殊，城破被俘。幸賴百姓幫助，趁隙脫身，連夜從高處用繩子掛著身體下墜，冒險逃出城外，得以生還。

民國三十四年抗日戰爭結束，我國獲得最後勝利，國府還都南京，陳桂清還鄉後歷任江蘇省政府委員兼幹訓團教育長，江蘇省民政廳長等職，對於地方建設，安撫流亡人士，擘劃頗多，很有功勞。

大陸變色後，陳桂清隨政府來台，遞補爲江陰縣立法委員，在任職四十多年期間，有會必到，審查法案必竭盡智能，細心研究，總以國家利益民衆福祉爲前提。

他認爲立法要周密，執法要堅定，確切實施民主憲政，厲行法治，才能使國家政治走上正軌。在會中發言，總是直言不諱，不

怕開罪於人，忠心耿耿爲民主法治奮鬥，始終如一。

詩酒暢懷安享晚年

他不經商，不愛錢，不爭權，不自卑，淡泊明志，守法守分，暇時種松栽竹，與梅爲友，怡情養性，詩酒暢懷，歌曲遣興，撫琴清心，書畫自娛。八十歲時他曾寫了一首「八十自敘」，說明他當時的心境。

八十年華愧虛度
憂患餘生無補世
桃源避寇別有天

兒女前程自奮鬥
成家立業無掛牽

閒居灌園栽松竹
坐觀白雲茫無邊

陳桂清熱愛桑梓，對同鄉十分關懷，自民國四十八年（一九五九年）台北市江陰同鄉會成立，歷任常務理事及理事長，團結鄉親，造福同鄉頗有貢獻。

來台灣後的生活，除立法院開會外，都在家繼續對書畫詩詞研究，或與書畫家文藝友人敘談，他的書畫詩歌，特標明是消遣娛樂，不希望宣傳張揚，祇求自己安慰，民國八一年曾將存稿選擇付印，作爲一生紀念，名爲「陳桂清書畫詩選輯」，當時他已九十二歲，其中有一首九十生辰感懷，是他晚年的寫照：

景色全非面目改

星移物換兩樣天

歷盡風霜存傲骨

長留正氣在人間

他的身體素來十分健朗，雖年逾九十，他的精神行動，好像壯年人，不意一九九五年四月六日，以九十五歲高齡因胃癌逝世。

他的夫人蔣潤瑜，是江蘇靖江名門，也喜歡繪畫、崑曲、平劇，夫唱婦隨，十分快樂。他早年得安心從政報國，來台後專志獻身議壇，均有貢獻，得力於夫人支助不少。

他們育有一男兩女，長男陳澄，長女陳潔，次女陳冰均留學美國，獲碩士學位，各有專長，成家立業，孫男孫女也在美國就業求學。

編輯部不退稿啟事

本誌承作客場文章，大約一目有一數起，有許多稿件，多不符合本誌徵文稿約，本誌以

名人傳記、真實傳奇、跌聞趣談、工商珍聞

、現代文話、懷舊憶往、醫學新話等作品爲

主。希望作家在供稿之時，詳細參閱稿約

，撰寫稿件必須文字活潑，通俗自然，幽默生趣。

來稿以五千字爲限。（長稿採用時，超

出部份不計稿酬，羽約稿件不在此限。）來

稿若未採用，恕不奉還，亦不退稿（請自留

影印底稿照存，亦請照視印存底）。

中華書局編輯部敬啟